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助理員 王健宇

電話：(04)22289111+54308

電子信箱：AP341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100026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1000260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全國客家日」調整為每年國曆12月28日「還我母語運動日」，業經客家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6日以客會綜字第11060013402號公告，並自111年起實施，茲檢送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1年1月7日府授客綜字第111000645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市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市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教務處 收文:111/01/14



1110000339

有附件